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

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福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505.51	一、一般公共服务	3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	31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	32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	33	2486.45
五、附属单位缴款	5		五、教育	34	
六、其他收入	6	96.71	六、科学技术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7	105.92
	9		九、医疗卫生	38	
	10		十、节能环保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40	
	12		十二、农林水事务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44	
	16		十六、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45	
	17		十七、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49	
	21		二十一、储备事务支出	50	
	22		二十二、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2602.22	本年支出合计	54	2592.3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上年结转和结余	27	83.8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93.72
	28			57	
合计	29	2686.09	合计	58	2686.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不含政府性基金）。

25 行 = (1+2+3+4+5+6) 行；29 行 = (25+26+27) 行；54 行 = (30+31+...+52) 行；58 行 = (54+55+56) 行。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福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592.37	640.49	1951.88
204	公共安全	2486.45	534.57	1951.88
20406	司法	2486.45	534.57	1951.88
2040601	行政运行		534.5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5.45		275.4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445.27		1445.27
2040605	普法宣传	94.67		94.67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23.14		23.14
2040607	法律援助	113.35		113.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05.92	105.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离退休	105.92	105.9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 单位离退休	105.92	105.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 = (2+3) 栏。

2013 年财政拨款开支的“三公”经费 支出决算和 2014 年预算情况

一、财政拨款开支“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福田区司法局预算中使用财政拨款开支因公出国（境）、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的单位共有 1 个。

二、2013 年财政拨款开支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3 年，我局财政拨款开支的“三公”经费全年支出决算 48.17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8.22 万元，占 17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39.95 万元，占 83 %。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务接待费支出 8.22 万元。

主要用于接待省厅领导、河南省司法厅、珠海司法系统人员、浙江海宁司法局等人员来我局检查指导工作、调研、考察期间的住宿费、交通费等。公务接待，我局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有关规定，严格遵守《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9.5 万元。

我单位公务用车共有 13 台，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局机关日常公务、开展下基层调研、工作检查等所发生的车辆燃料费、修理费、过路过桥费、保险等支出。

三、2014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4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64 万元，比 2013 年实际支出增加 15.83 万元，具体情况是：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预算 17.5 万元。比 2013 年实际支出数增加 9.28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调研、检查工作或开展业务需要开支相关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6.5 万元。比 2013 年实际支出数增加 6.5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基层调研工作、检查工作等公务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附表

2013 年财政拨款开支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和 2014 年预算情况表

2013 年“三公”经费 财政拨款决算数				2014 年“三公”经费 财政拨款预算数				备 注
合 计 (万元)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 务 接 待 费	公务用 车购置 及运行 费	合 计 (万元)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 务 接 待 费	公务用 车购置 及运行 费	
48.17	0	8.22	39.95	64	0	17.5	46.5	

福田区司法局

2014 年 10 月 30 日

